兰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兰农便字〔2019〕197号

兰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报送2019年度农业系列高中级职称申报材料的通知

各县区农业农村局、局属有关单位:

根据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甘人社明电〔2019〕90号)要求，今年12月下旬前将组织开展全市农业系列高中级职称评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条件

严格按照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印发<甘肃省农业系列职称评价条件标准(试行)>的通知》(甘人社通〔2019〕330号)文件执行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(一)报送形式

实行网上申报，申报人员登录“甘肃省职称申报评审管理信息系统 http://www.gszcxt.cn:8000/zcxt”，请使用谷歌浏览器填报上报。

（二）申报书面材料

各县区人社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局属事业单位正式推荐报告1份，内容包括人社部门核定的岗位指标、初审意见、品德考核情况、个人廉洁自律情况、综合推荐情况以及公示结果。

三、报送时间

9月30日前各县区、各单位完成初审后上报，逾期不报视为放弃。

四、答辩准备

申报材料通过审核的申报高级职称的人员，按相关规定参加答辩。每名答辩人员提交答辩材料5份，封面注明“xxx同志答辩材料”。具体答辩时间另行通知，请及时关注兰州农业信息网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申报推荐工作要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，实行个人申报、民主评议推荐、单位审查、业务主管部门和人社部门审核申报推荐办法。申报人所在单位要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，并按规定予以公示，经公示无议者，由单位推荐上报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和主管部门要严格把关，确保推荐材料真实、准确、齐全、规范，要根据岗位限额推荐。不属于评审任职资格范围或未达到规定申报条件的一律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徐林平

联系电话：0931-8411093

兰州市农业农村局

2019年9月3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兰州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　　2019年9月3日印发